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

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

甲方：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

乙方：泌阳县融森种植有限公司

甲方：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

乙方：泌阳县融森种植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中标公告》，项目编号：泌财竞谈采购【2026】82号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范围

甲方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设计在桃花林区10林班的01、02、03、04、05、06、07、08、09小班；竹林林区13林班的06a、06b、07、09b、10a、10b、11小班，共涉及2个林区2个林班16个小班，面积3550亩。

第二条 服务要求

2026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采用“栎类纯林和栎松混交林疏伐模式”和“松栎混交林上层生长伐+下层定株疏伐经营模式”。

1、栎类纯林和栎松混交林疏伐模式，适用桃花林区10林班的01、02、03、04、05、06、07、08、09小班；竹林林区13林班的09b、10a、10b、11小班。作业方式设计为疏伐。

2、松栎混交林上层生长伐+下层定株疏伐经营模式，适用竹林林区13林班的06a、06b、07小班。作业方式设计为生长伐+定株疏伐，

3、质量指标控制，抚育间伐：（1）伐根不超过10cm;（2）抚育采伐前后郁闭度降低不超过0.2;(3)伐后林分郁闭度不低于0.6;（4）目的树种平均胸径不低于采伐前平均胸径;（5）林木分布均匀，不造成林窗、林中空地。

定株疏伐；（1）达到定株条件的幼龄林密度合理;（2）每穴保留1-2株，分布均匀。

第三条 服务时间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10月31日。

第四条 服务标准

1、甲方按《国有泌阳板桥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作业设计说明书》的边界向乙方施工人员现场指定，不得因边界指认影响施工进度。

2、甲方提供林木采伐必要的相关法律文书。

3、乙方应按照国家法规、技术规程和标准及《国有泌阳板桥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作业设计说明书》进行项目操作和实施。

4、乙方施工进度必须按甲方要求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或拖延工期，如与极端天气和不可抗拒自然因素可另行申请延长工期。

第五条 议定费用和支付进度

1、项目费用：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 1498180 万元，（大写：壹佰肆拾玖万捌仟壹佰捌拾元整 ）。

2、施工结束，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招标价格支付项目资金。

第三条 违约责任

1、由于乙方错误造成质量事故损失，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，造成损失乙方全额承担。

2、由于乙方自身原因，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完成时限，每延误一天，应向甲方缴纳该项目中标价的3‰逾期违约金（可从项目费用中扣减）。

第七条 其他

1、该项目严禁乙方通过任何方式转包、分包，如发生上述情况，乙方承担一切责任，甲方概不负责。

2、施工中注意森林防火，严禁野外用火。确需用火时，由乙方向有关部门申办野外用火许可证，由此引起火灾乙方负责。

3、施工期间造成的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
4、施工中乙方施工人员应服从甲方技术人员的指导。

5、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，也可由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调解。调解不成时，双方当事人同意由甲方或乙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。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约定仲裁机构，事后又未达到仲裁书面协议的，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6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经双方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，甲乙双方各两份。

7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与本合同具有

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：（签章）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（签字盖章）

乙方：（签章）泌阳县融森种植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（签字盖章）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14 日

附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【2020】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 2026 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 况如下：

1、河南省国有泌阳板桥林场 2026 年中央财政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泌阳县融森种植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，

2、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泌阳县融森种植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13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